# 读书369读后感参考8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：2024-02-21

*在阅读了一篇名著后，大家别忘了及时记录好读后感哦，当我们在认真看过一本优秀的书籍后，写读后感就是不错的记录方式，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读书369读后感参考8篇，供大家参考。读书369读后感篇1莫莉的假期是一个快乐的假期，和好朋友一起谈天说...*

在阅读了一篇名著后，大家别忘了及时记录好读后感哦，当我们在认真看过一本优秀的书籍后，写读后感就是不错的记录方式，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读书369读后感参考8篇，供大家参考。

读书369读后感篇1

莫莉的假期是一个快乐的假期，和好朋友一起谈天说地，一起进行一次华丽的冒险，一起去偶像的书店打工……可是，这个暑假与以前又有点不同，感觉大家一下子都长大了，有了这样那样的烦恼和秘密。的确，像我们今年的春游同往年的春游也大不一样了！原来我们每每出去活动，都是男生女生手牵手一起的，那是为了防止我们掉队而想出来的。但是，那天我们就不愿意了，都是拽着对方的衣袖，突然间，觉得我们一下子就长大了；有时候会觉得妈妈的爱是种甜蜜的负担，与好朋友的相处彼此温暖又彼此伤害……

我觉得这本书好像就在描述我的故事、你的故事，好真实。和书中的主人公一样上厕所要和好朋友结伴而行，像连体婴儿一样的事我也常做。当书中的俞庭向莫莉承诺她们的友情永不变时，我想起在上四年级上学期时我也曾和她定下长大后的约定：一直在一起，争取考上同一所初中、高中、大学，然后一起旅行、逛街、买美美的衣服穿，住在一起把共同的家装潢成简单又不失漂亮的风格。现在想来时间会冲淡一切，我们真的能遵守约定吗？人生中都会有约定但也会有失约。

看来，没有烦恼的成长，那是到不了的彼岸……的确如此，成长阶段的我们，慢慢地由一个个懵懵懂懂的小孩，长成一个个青涩纯真的少年。成长中的我们，会经历许多，会彷徨，会无助，但更多的是，我们正逐渐明白和认识这个世界，正因为如此，我们才会成长！“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。”成长难免会有挫折，我们总能在挫折后明白和总结教训，这是我们成长的优势。

成长中的我们要接受成长历程中的许多烦恼，努力吸取更多的知识，明白父母的期望以及社会的\'竞争之大。同时，不要舍弃自己的那份纯真和青涩，让成长阶段的我们快乐健康地成长吧！

读书369读后感篇2

大凡读文章，欣赏也好，分析也罢，也许会说出个“一、二、三”的道道来，什么主题思想阿段落大意阿最后结论啊，或者横竖比较啊等等。这样的赏析，说是八股，不象，不象八股吧，其实，比八股还糟糕，让人听了、读了实在枯燥。《读书的艺术》目的明确，按照林语堂的说法，无论你说的再好听，即便谈一下“读书方法”或大讲什么“理想”等等。初听好象是议论文的写作方法，怎样运用感性化的散文、精辟的袖珍小说来反映现实中如此理性化的东西，或说得文明一点，怎样表现如此理性化的话题呢?不妨，读完了这篇文章，我相信你就能体会到这篇文章的精到、美妙正在于其中。

这篇文章的特点很鲜明，林语堂十分善于运用谈心和说理叙事的方法，一层一层采取推进地表现“读书的艺术”。我想先从文章的开头看，林语堂是以一名老师与学生谈心的口吻起句，就个人所认为理想的方法，与诸位学生通常的读书方法比较研究一下”。口气轻松亲切，直接提出想要说的话题。“教师”以自己的备课、教学和读书经验，指出大半学生“已经走入错误”。因为，林语堂非常直截了当地说出了一个实质性的问题，指出他们现在的读书方法，“失去了读书的本意”。反之，这个问题解决了，有人还会提出新的\'问题，比如说，时间阿地点啊等等。林语堂说的很好，他接着又说，这个问题解决之后，读书的时间和地点的问题也可以找到答案。读书没有合宜的时间和地点。一个人有读书的心境时，随便什么地方都可以读书。如果他知道读书的乐趣，他无论在学校内或学校外，都会读书，无论世界有没有学校，也都会读书。他甚至在最优良的学校里也可以读书。

不难发现，林语堂在说理的过程中，紧紧抓住了问题的要害，他抨击了当时特别严重的、传统的死读书的学习方法，大力提倡主动的、自觉的科学的新型读书观。逻辑性既强，加以入情入理的叙述与分析方法，便表现的侃侃而论，娓娓道来，的确有一种亲切感人的渗透力。

尽管如此，林语堂还是不满足前面的一些说理，他深知单纯的说理与谈心是很难打动人心的。因此，林语堂在细致说理的过程中，融入了一些富有艺术情趣的“元素”，来增强读者或学生阅读的信趣和效果。例如，林语堂在讲述读书的本意与读书之乐趣时，引用一些名人名言：宋代的诗人和苏东坡的朋友黄山谷所说的话最妙。他说：“三日不读，便觉语言无味，面目可憎”。他的意思当然是说，读书使人得到一种优雅和风味，这就是读书的整个目的，而只有抱着这种目的的读书才可以叫做艺术。一人读书的目的并不是要“改进心智”，因为当他开始想要改进心智的时候，一切读书的乐趣便丧失净尽了。他对自己说：“我非读莎士比亚的作品不可，我非读索福客俪(sophocles)的作品不可，我非读伊里奥特博士(dr·eliot)的《哈佛世界杰作集》不可，使我能够成为有教育的人。”我敢说那个人永远不能成为有教育的人。他有一天晚上会强迫自己去读莎士比亚的《哈姆雷特》(hamlet)，读毕好象由一个噩梦中醒转来，除了可以说他已经“读”过《哈姆雷特》之外，并没有得到什么益处。一个人如果抱着义务的意识去读书，便不了解读书的艺术。这种具有义务目的的读书法，和一个参议员在演讲之前阅读文件和报告是相同的。这不是读书，而是寻求业务上的报告和消息。依黄山谷氏的说话，那种以修养个人外表的优雅和谈吐的风味为目的的读书，才是唯一值得嘉许的读书法。这种外表的优雅显然不是指身体上之美。黄氏所说的“面目可憎”，不是指身体上的丑陋。丑陋的脸孔有时也会有动人之美，而美丽的脸孔有时也会令人看来讨厌。

读书369读后感篇3

我想大家都听说过愚公义山这个故事！文章说：在古代，有一位老人想把他家门前的两座山夷为平地。他的邻居认为这是不可能的，但老人说：；我死了，我的儿子，我的儿子死了，我的孙子孙女也死了。我的孙子孙女们没有尽头，但这座山不会一点一点地增加。电铲一点一点地放低，左后水平。

是的，我明白了。也许有些人认为愚公太愚蠢了，那你就错了。愚公的毅力、毅力和毅力值得学习！

世界著名的中国科学家华罗庚曾告诉记者，他最大的愿望是工作到最后一天。此后，他努力不懈，在老师的指导下发表了20篇论文。正是因为他的精神，他闻名于世。

愚公，自古以来，由于你的毅力、毅力和毅力，很多人都称赞你，向你学习。把遮天蔽日的群山变成脚下平坦的河流！我想像你一样练习难题，成为第二个傻瓜！

读书369读后感篇4

自信是什么?困难说：“它是我的天敌。”成功说：“它是取得我的第一步。”我说：“它是每个人心中的一盏明灯，照亮前进的道路，让我们朝着目标前行。”

拜读了美国著名作家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，我才深深明白，自信对人而言有多么重要，没有了它，你与失败必定肩并肩!这本书主要讲述了：一位老人常年独自在海上打鱼。有一次，他钓到了一条无比巨大的马林鱼。这条鱼比他的船还长两英尺。两天两夜后，老人终于捕到了大鱼，经历了无比艰辛的考验。可后来，在返回途中遇上了成群的鲨鱼，他使出浑身解数，与它们搏斗，最终拖回去的却仅仅是一副大鱼骨架。

书中的老人桑提阿果是一个渔民，靠打鱼为生。可是作为渔民，84天里他却连一条小鱼都没钓到，无疑，他是倒霉的。即使如此，他也从未产生过用其他方法来维持生计这样的念头，他始终坚信，自己一定会钓到鱼，并且是大鱼!就是靠着这样坚定的信念，他一次又一次地摇船出海，即使屡试屡败，他也绝不轻言放弃。他说：“一个人并不是生来就要给打败的，你可以消灭他，却不能打败他。”他从来不认为自己是失败的的，是无能的，这样的自信，令我折服!钓上大鱼后，他遍体鳞伤，可他却毫不在意，为自己钓上大鱼而自豪。是啊，当你用勇气和自信换来成功时，你又何尝不会为胜利而喜悦呢?整本书中，老人都没交到好运，他却用信心战胜了无数困难。是的，他没有得到自己所希望的，可是那又怎么样呢?只要最宝贵的信心还在，那下一次就有希望打到鱼。

是啊!古今中外哪个伟人缺少信心?海伦·凯勒，在又聋又瞎又哑的重大打击下，不屈不挠，对自己抱有巨大期望，从而产生了对生活的热爱与追求;谈迁，《国榷》初稿被偷，他毫不气馁，花了大半生心血又完成了一部更翔实的《国榷》;运动员桑兰在轮椅上微笑着面对一切，是什么支撑她呢?是乐观和信心，使他在轮椅上开心得过好每一天。正如贝多芬所说：“我可以被摧毁，但却不能被征服。”由此可见，自信何其重要!

合上书本，我默默地对自己说：“带上自信这盏明灯，出发吧!”

读书369读后感篇5

?宇宙最后一本书》讲述的是世界被一场巨大的地震毁灭，到处是一片片的废墟，人们忘记了从前，也看不到未来。书籍消失了，人们都靠着现代的科技发展来度过剩下的日子，这时一个小男孩为了给妹妹治病，踏上了旅程，途中出现一个只会说“巧克力”的5岁男孩，一个完美的少女和一位风烛残年的老人都参与到了其中。小男孩发现，这位老人可能是废墟中最后一个对书感兴趣的人，他将在老人的影响下写出宇宙中的最后一本书。

我觉得这些内容是要表达决不退却的希望与信心的力量。我觉得要是那个老人直接就教大家来学习怎样去写书，这样的话，不是就可以挽救回现在的世界喽！还有那个5岁小男孩不能只会说“巧克力”啊，你们应该去教教他如何去读写各种字的。还有那位美丽的少女，为何不直接带他们去那座城市，而还要和他们一起吃苦啊。

在学校，我的学习也不好，老是拿倒数第几名，写作业的时候，老是拖拖拉拉的写，有时候写到一半，就不会再去写了，所以老师被老师点名，要是我有像他们一样，坚持不懈，永不停歇的精神该多好啊！

所以现在，我要学习他们的精神，去学习，去奋斗，相信我的学习一定会好起来的，人缘也会很好的！

读书369读后感篇6

平凡，这个词十分抽象，它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，对于这浩瀚无穷的世界，我们人类是多么的微不足道。无论是悲与欢、穷与富、强与弱，对于这历史的长河不过是些平凡的小事罢了。我素来对平凡都是这样认为的。可读了《平凡的世界》后我改变了这样的看法。

这本书是矛盾文学奖皇冠上的明珠，是悲剧？是喜剧？还是正剧？都有一点点。这里面省略了华丽的描写，省略了惊天动地的情节，省略了惊险离奇的故事，讲述的无非是一些平凡的人，平凡的事，平凡的世界。

这本书讲述了：故事的主人公孙少平出生在一个贫苦的家庭，从上学时候吃黑面馒头到他长大成人后成了一名揽工汉，依然很艰苦。可是哥哥的工厂又倒闭了，全家好几口人的生活压力全压在他一个人的身上。开始他承受不了，可后来他坚持住了，还总结出一种对苦难的骄傲感、崇高感。读到这里我不禁为他留下了眼泪。

读完这本书我不禁思索了起来，孙少平留给后人的态度是什么？是一种对苦难的崇高感和自豪感，是对生活的热爱与美好。妹妹写信给他说：她后悔为什么自己是农村人，而孙少平却回信给她说“我们出生于贫苦的农民家庭——永远不要鄙薄我们的出身，它给我们带来的好处将使我们一生受用不尽；但我们一定又要从我们出身的局限中解脱出来，从意识上彻底背叛农民的狭隘性，追求更高的生活意义。……”我不仅把我受的苦和孙少平所受过的苦相比较。我的苦无非是学校老师布置的作业多，晚睡会儿；或做完作业，家长不让玩电脑；或是家长多报了几个补习班，没时间玩就哭天喊地，捶胸顿足。孙少平呢？他每天都在危险的煤窑中挣着微薄的工资，而就这点杯水车薪的钱，却是全家一个月的费用。两者相比真是小巫见大巫啊！现在我们过得锦衣玉食的生活，简直是蜜罐里泡大的，但还不满足。我经常在超市里看到有的小朋友因得不到满足，而在商店里号啕大哭；有些小朋友很自然地把鱼头夹给妈妈吃，认为这是她的最爱；还有些小朋友更是过分，竟然打骂养育他的家长，还建立什么反家长联盟，对抗家长。而孙少平呢？他顿顿喝野菜稀饭吃黑面馍，却用少得可怜的粮食为奶奶做白馍。当少平用自己唯一的钱给患有多年的眼疾、半身瘫痪在床的奶奶买了一瓶止痛药和两瓶眼药水后，奶奶的眼角滑出了两颗泪珠，我的眼泪也止不住流下来，我们和孙少平相比真是天壤之别啊！

或许，在物质上，我们比孙少平富有，但在精神上，我们却比他贫穷。茫茫天地，芸芸众生，平凡的人，不平凡的世界。

读书369读后感篇7

?三国演义》记叙了东汉末年至西汉之间，以刘备、曹操、孙权为首的三个军事集团，为了独霸天下以至沙场厮杀的战乱时期。其中有许多个性鲜明的英雄人物：独霸一方、窥伺天下的乱世枭雄;解民倒悬、广施仁政的一代义主;横刀立马、勇猛绝伦的威猛大将;运筹帷幄、足智多谋的军师谋士……然而，在这个人才云集的时代里，让我印象最深的，便是那赤胆忠诚的诸葛亮。

“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”是诸葛亮的写照;“受命于败军之际，奉命于危难之间”，从此，他义无反顾地追随刘备;面对东吴的盛邀，他断然拒绝;白帝托孤，他全心全意辅佐刘禅;他“六出祁山”，只是为了兴复汉室;上表《出师表》，表达了他对蜀汉政权的赤胆忠诚。诸葛亮的忠诚深深打动了我，令我敬佩不已。

从古至今，忠诚一直受到人们的敬仰。屈原的投江自尽，以身殉国，是忠诚;荆轲的“风萧萧兮易水寒，壮士兮一去不复还”，是忠诚;赵子龙乱军救主，一身胆也，是忠诚;魏征敢于直言，向李世民进谏两百多次，是忠诚;岳飞的“精忠报国”，是忠诚;文天祥的“人生自古谁无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”，是忠诚……忠诚是一种美德，值得我们去学习它，歌颂它，传扬它!

大家耳熟能详的“两弹”元勋——邓稼先，因为忠诚，他先身士卒;因为忠诚，他不怕牺牲;因为忠诚，他“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”;因为忠诚，他把自己宝贵的生命献给了国家!虽然只有平凡的工作，但他却家喻户晓，受到全国人民的敬仰，就是因为忠诚。有了对国家的忠诚，他才用尽一生精力研究‘‘两弹’’，为国家做出了巨大贡献。可见，忠诚对人们成就一番事业，也是十分重要的。

现在的社会，人们的物质享受多了，像金钱、权力、名誉等利益，深深诱惑着人们。有些人为了追求个人利益，从而不择手段达到目的，违背了做人的基本道德，只要有利可图，就将忠诚抛之脑后。这样的人，往往只能享受一时的利益，最终的下场都是身败名裂。

忠诚，自古以来就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流逝的时光，社会改变，渐渐销蚀了忠诚的光芒。青少年是民族的未来肩负着民族腾飞的的重任，我们要时刻提醒自己，不能违背忠诚，要使忠诚永放光芒。

忠诚，是青春冲刺的诺言，是生命履行的责任，是安身立业的根本，更是人生路上不可缺少的品质。让我们做一个忠诚的人，一个忠于学业、事业的人，一个忠于社会和国家的人!

读书369读后感篇8

我看过杨红樱阿姨的很多书，最好看的就是《暑假奇遇》了，下面我就给你讲一讲吧。

马小跳要到他奶奶家去过一个暑假，在奶奶家认识了很多动物，比如跑得飞快地黑旋风，它是一头有理想的猪，它已经可以像马那样奔跑和拉车；一只会说话的黄嘴鸟，奶奶说它叫鹩哥，见人说人话，说得比鹦鹉还好呢！只要马小跳出去玩了一回来，它就说：“跳娃娃回来了。”还有爱管闲事的大黄狗。有一次马小跳给动物们都穿上了溜冰鞋，没想到动物们没滑几下就比马小跳滑的技术还好！动物是不是和人一样聪明？

马小跳在奶奶家认识了一个好朋友叫小非洲，有一次小非洲发现有一群泼猴在那里拉女游客的衣服，抢女游客的手机，马小跳冥思苦想，一个成语“杀鸡给猴看”蹦进了他的脑海里。他对奶奶说，他想喝鸡汤，让奶奶抓了一只又肥又大的鸡，然后叫上糊涂爷爷来到了珍珠滩，正当泼猴疑惑不解的时候，糊涂爷一把揪住鸡的翅膀，把鸡横放在石头上，手起刀落，砍断了鸡脖子，然后泼猴吓得都逃跑了。

有一次马小跳发现有一只黑熊被关在一个人的家里，于是他打了110，警务人员来了，把那个人抓了起来，紧接着一辆救护车开来了，把那只黑熊接走了。

马小跳过得真是一个丰富多彩的暑假啊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